附件2

考生近亲属关系申报承诺书

根据贵阳市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从严招聘领导干部近亲属的有关规定，现对应聘人员近亲属关系进行排查确认。

1. 关系类型

1.夫妻关系；

2.直系血亲关系，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

3.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包括伯叔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

4.近姻关系，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

二、登记情况

本人存在上述亲属关系人员目前就职于贵阳市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在相应选项打“√”）：是（ ）、否（ ）；勾选“是”的请在下表登记相关亲属信息，勾选“否”的无需登记下表。

|  |  |  |  |
| --- | --- | --- | --- |
| 亲属姓名 | 与本人关系 | 工作单位及部门 | 职务 |
|  |  |  |  |
|  |  |  |  |

三、应聘者本人承诺

本人谨在此郑重承诺：上述登记事项均属实，不存在欺骗、隐瞒亲属关系的情况。如有不实，本人愿被取消录取资格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